

证券代码：838409

证券简称：安洁士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情况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洁士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金浦”）与陈成典先生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上海金浦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5,630,000 股转让给陈成典先生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转让前		转让后	
		持股数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(股)	持股比例
1	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,630,000	7.2697%	0	0.00%
2	陈成典	0	0.00%	5,630,000	7.2697%

上述股份转让采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确认函后由双方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本次转让不通过二级市场进行，属于特定事项

协议转让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股权转让协议》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6日